

标段编号：2017-440307-48-01-70210601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平湖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提升改造项目——园林景观
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2月12日

二、招标文件补充如下附件：

附件 1：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已完成项目业绩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工程规模及特征	承揽方式
1	厦岗运动公园篮球馆、羽毛球馆、商铺及室外管网、园林景观工程	东莞知荣制衣有限公司	1435.72	2024 年 12 月 16 日	建设面积：19996.63 平方米，施工范围东莞市长安镇厦岗社区福海路 58 号厦岗运动公篮球馆、羽毛球馆、商铺的深化设计出图盖章和施工及室外管网、园林景观工程	专业分包
2	平山小学拆除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施工总承包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714.68	2024 年 7 月 20 日	包括室外铺装及道路工程；景观水电工程；门卫、景观灯柱、景观树池、景墙、种植池、景石、旗台等室外小品工程；绿化工程	专业分包
3	恒瑞·永明华府项目交付区园林景观绿化工程	中旗地产	326.60	2023 年 3 月 9 日	园林景观区域总积约：7008.14 平方米；承包范围包括：项目交付区域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具体以甲方提供的施工平面图、相关补充图、设计变更及甲方现场代表划定的区域为准。	专业分包
4	深圳鹏瑞半山云璟府项目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鹏瑞地产有限公司	313.77	2023 年 7 月 15 日	招标图纸涵盖的全部内容，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地面各种铺贴面层、基层及结构水景、水	专业分包

					池、台阶、绿化、照明及给排水等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5	景华春天家园屋顶花园景观工程	深圳市广胜达建设有限公司	1806.92	2020年12月16日	包括但不限于室外广场、裙楼楼顶、垂直绿化等部位的景观构筑物、景观小品、道路、园建饰面、乔灌木地被绿化种植、水电安装、照明工程等。	专业分包

注：1、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2、提供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同类工程业绩项数要求，超过规定的按列表序号考前的业绩计取。

厦岗运动公园篮球馆、羽毛球馆、商铺及室外
管网、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XGGYSG-2023-07

发包人

发 包 人： 东莞知荣制衣有限公司

中标人

承 包 人：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厦岗运动公园篮球馆、羽毛球馆、商铺及室外管网、
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长安镇厦岗社区福海路 58 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2023 年 7 月 18 日

发包人：东莞知荣制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承建甲方厦岗运动公园篮球馆、羽毛球馆、商铺及室外管网、园林景观工程的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厦岗运动公园篮球馆、羽毛球馆、商铺及室外管网、园林景观工程

1.2. 工程地点：东莞市长安镇厦岗社区福海路 58 号（原福海商贸城）

1.3. 建设面积：19996.63 平方米

1.4. 承包工程范围：

施工范围包括按照有关施工和验收规范、现场踏勘情况及设计图纸的要求，完成东莞市长安镇厦岗社区福海路 58 号厦岗运动公园篮球馆、羽毛球馆、商铺的深化设计（深化设计单位资质要求不低于原设计深圳一方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资质）出图盖章和施工及室外管网、园林景观工程，实际施工以图纸为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4.1 篷房工程：总平面图包含的篮球馆、羽毛球馆、商铺篷房施工所需的地基处理（水泥搅拌桩）、篷房基础施工、篷房主体结构施工、篮球馆配电房设备（只包含变压器、高低压控制柜设施，不含发电机、空调机组等其他设施）、消防水池及配套设备、篷房地坪基础施工（水稳垫层）及其上述工作所必须的安全、文明施工等工程。

1.4.2 室外管网工程：室外给排水、室外消防、室外电线电缆及电缆沟，具体包含但不限于室外给排水工程（所有排水、排污管道，给水管道、雨水井、检查井、阀门井）、室外消防工程（室外消防管道、消防栓）、室外电线电缆及电缆沟（不包含篮球馆配电房到商铺、羽毛球馆主体配电箱的连接电缆线，只做好埋地部分的套管预埋）等及进行上述工作所必须的安全、文明施工等工程。

1.4.3 园林景观工程：园林建筑、园林绿化、园林给排水及电气照明，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室外道路工程（所有砼路面工程，水泥石粉垫层，路缘石、沥青）、园林景观道路、路侧石路边石、人行道路沿石、停车场石材铺贴、地形处理、土方堆坡造型、覆盖种植土、地面石材铺装、给排水及电气照明安装、绿化施工、苗木供应及种植养护、成品保护、垃圾清运、竣工卫生清理等进行上述工作所必须的安全、文明施工及其它必要的辅助工程。园林景观工程所涉的土方乙方自行解决，红线内有可用土方的，乙方负责自行取土、挖运、平整、堆坡造型及对土壤进行改良（添加泥炭土、添加剂、肥料等）并运输到相应种植位置。红线内土方无法满足园林景观工程的，由乙方自行解决。

1.4.4 拆除工程：原福海商贸城的建筑结构及地面拆除工程：本建筑物由乙方负责拆除，所拆除废品，废钢材由乙方所有。甲方应给予乙方指定施工红线，如甲方未完全说明施工范围则一切损失有甲方负责。拆除范围内原商户（住户）的搬迁、赔偿、权属等所有涉及法律权益的处理事项由甲方协调处理，因权属关系处置不善造成的工期、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另说明：场内范围内现有的绿植处理方式由甲方协调处理，如需砍伐乙方免费提供砍伐服务，砍伐后的垃圾由乙方处置。已有绿植如需迁移。则迁移手续及报批流程由甲方负责，迁移施工由乙方有偿施工，价格另行协商。

1.4.5 除上述内容以外，以下项目由甲方另行分包，不在乙方承包范围内：

1.4.5.1 篷房内部地坪面层（防滑砖、球场沥青混凝土找平层、丙烯酸面层）；

1.4.5.2 篷房内部所有装修项目（地面面层、球场看台、球场体育设施、商铺配套设施）；

1.4.5.3 篷房内部所有安装项目（照明、给排水、消防、消防水塔、通风、空调、电井、机电强弱电等管线及其设备），篮球馆地下室消防水泵房的水泵及其管道以及卫生间洁具给排水安装还是由乙方施工。

1.4.5.4 室外游乐设施（健身器材、垃圾桶、果皮箱及成品坐凳等）；

1.4.5.5 室外景观构筑物中的拱形雕塑及入口门廊。

1.4.5.6 室外管网的消防、给排水等市政接驳工程我司报价仅包含配合施工费用，不包含报建审批、办证等开办费用，具体的开办工作由甲方及厦岗村委协助完成。

1.4.5.7 与非本工程范围内接驳处乙方在施工中应当秉承节省成本的原则安排施工并做好相应的预留，如产生已经施工的工程量因非本工程施工而需要拆除、二次开挖的，被拆除部分及二次开挖破坏部分的工程量，在包干总价中予以扣减，但非原施工图纸中需要配合预留的部分（超出图纸范围），不包含在乙方责任内。

1.4.6 甲方以书面通知形式要求调整实施合同工程范围的变更内容或增加的工程（包括因设计变更而发生的增加项目）被视作本合同范围内的工程内容，乙方不得拒绝，且必须在通知规定的合理期限内完成工程内容，而此等增加工程的计价依据本合同条款的约定执行；当乙方违背此承诺时，甲方有权另行委托其他单位完成，并按其他单位实际完成工程造价加10%管理费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违约金，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责任也由乙方承担。

2. 承包方式：

2.1 本工程包工、包料、包工期、包深化施工、包试验检测（规范要求的各项实验检测）、包质量、包文明施工、包安全、包保修、包成品保护、包保险、包施工资料、包验收等。本工程承包人必须自营，部分定制项目可分包，但不得将工程整体转包，对于承包人直接分包、转包之项目由承包人对工程的质量、工期、价款等负责。

2.2 承包方式说明

承包人确认对本工程所在现场施工条件、周围环境、地质情况、交通情况、质量标准、工期等情况均已熟悉且已研究明了，考虑了相关风险因素并计算了相关费用。甲方要求乙方需好地下管线、埋藏物的勘探，避免破坏地下管线等，如因此造成第三方财物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3. 工程工期

开工日期：2023年07月15日，竣工日期：2024年1月15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下发的开工令时间为准；甲方可根据现场实际施工情况对工期进行调整，乙方无异议，且无条件服从，同时保证施工质量要求。进场的时候，乙方向甲方提交工期计划，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按合同、甲方审批的工期计划和现场要求控制工期完成各项施工内容；如因乙方工期滞后影响甲方重要工期节点（如：天工智谷项目销售节点、竣工交楼等），因乙方工程质量不能达到甲方质量制度等要求时，甲方有权责令乙方退场，并单方面终止本合同，乙方无异议。因甲方原因（场地移交时间推迟）、不可抗力等因素引起的工期

延误，可进行工期顺延签证。如因甲方原因、建筑用地属性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禁止等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工地停工或无法继续施工，则甲乙双方进行现状结算。

4. 工程要求

4.1. 材料要求

4.1.1. 承包人提供材质检验报告、合格证，所用材料符合国家现行规范标准；

4.1.2. 材料必须在使用前进行检测，材料的抽样送检必须在施工现场进行，且须由发包人、承包人、监理单位在场监督，送检合格后方可使用，检验费由承包人承担。对于与天工智谷项目室外道路及室外管网、园林工程项目所使用的品牌规格型号材料可以不再送检，提供合格证、检验报告后，监理单位审核后准予使用。

4.1.2.1. 对于乙方采购的材料甲方享有供应商的建议权，甲方推荐的所有材料供应商根据其质量、价格、配合度经乙方认可后，优先选用甲方推荐供应商，乙方对此无异议。

4.1.2.2. 甲方指定材料：详见附件《甲方指定品牌一览表》。

4.2. 质量要求

4.2.1. 严格按照《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给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2008 和《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A3_82-2013、《现行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等相关规范以及甲方和建设单位确认的工程样板标准进行施工，乙方确保施工达到合格标准。

4.2.2. 承包人应严格遵守国家及施工地区地方政府颁发的安全施工、文明施工等规范、条例，达到施工地区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5. 合同价款

5.1. 工程价款：本工程合同固定含税包干总价为人民币 **14357251.97 元整** (后附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目录清单，固定含税包干总价为工程量清单的金额)，不含税价为 13171790.8 元，增值税率 9%，税额为 1185461.17 元。施工内容包含本合同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及为最大化实现篷房、室外管网及园林绿化功能而由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内容。

5.2. 本合同固定含税包干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植物种植及养护费、技术措施费、临时设施费、管理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施工

6.1.1. 本合同预付款为包干总价的 25%，即人民币 3589312.99 元，在本合同签订后 7 日内支付，预付款无需在进度款中扣除；

6.1.2. 进度款

本工程按月支付进度款，支付金额为当月完成工程量的 60%，乙方在次月 5 日前向甲方提交请款资料，经甲方核对无误后在申报当期次月 25 日前完成进度款支付，乙方延迟提供请款资料的，甲方有权延迟付款。如当月进度款不足 100,000 元，则累计至下月支付（与下月进度款总额不足 10 万元的，依次顺延）。进度款累计支付至包干总价的 85%后停止进度款的支付。

6.1.3. 结算

在全部工程办理完竣工验收后，乙方应当在验收后 30 日内向甲方申请结算，甲方应当在 30 日内审核完毕，因结算产生的异议时间不含在甲方的审核时间内。结算完毕后，甲方支付工程款至结算总价的 97%。

6.1.4. 质保金

质保金为包干总价的 3%。质保期结算后，质保金由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已发生的由甲方代付的保修费用及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或赔偿的费用，可在质保金中扣除）。

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当及时提供相应的等额发票供甲方查验，如乙方开具的发票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顺延付款时间，而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申请结算款时，须按甲方造价部出具的工程结算金额一次性将剩余未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金额（含质保金）全部开齐。如乙方提供的发票及相关附件不符合甲方财务部要求时，甲方财务部有权拒绝支付工程款，并不属于甲方违约，无需承担违约责任，乙方无异议。

6.2. 施工期间因发包人原因产生的设计变更导致的工程量变更，按照合同清单价格计价（清单中未列部分，可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报价，由发包人审核签字方可进行施工，未经发包人批价却已执行的，可参照东莞市 2023 年 7 月-2024 年 1 月份材料公布的信息价计价，信息价未列的，参照广东省 2018 年综合定额计价），根据实际工程量计算，设计未变更之部分不予签证，单笔签证标的少于人民币 1000 元的，不予签证。

6.3. 工程款结算支付宽限期：自协议约定的支付期满起计算为 14 个日历天，发包人在宽限期内没有付款不算违约，不计收违约金。发包人在宽限期结束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签章): 东莞邦荣制衣有限公司

乙方 (公章):

签约代表:

法定代表人:



签字盖章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厦岗海螺体育公园)厦岗运动公园篮球馆、羽毛球馆、商铺及室外管网、园林景观工	工程地点	东莞厦岗福海路58号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7828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2000
结构类型	蓬房结构	开工日期	2023年9月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4年11月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东莞知荣制衣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一方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2024年12月16日		合格
规划验收合格证	/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	/		
消防验收意见书	/		
燃气验收合格证	/		
电梯准用证	/		
工程竣工档案认可书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按设计施工图纸、施工合同清单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内容全部完工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设计功能的部分(范围) 无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印章) 注册号: 440518-001 有效期至: 2024-09-30 广东华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室外)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主体)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张丽南
 注册号: 1300341-024
 有效期至: 至2025年11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王凯
 注册号: 4405818-001
 有效期: 至2025年01月

平山小学拆除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施工

总承包项目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GD-20-03-00-01/DSC/H41

发包人

甲方：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2022年7月



甲方: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平山小学拆除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施工总承包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施工事宜, 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平山小学拆除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施工总承包项目。

项目概况: 项目用地面积为28,397.47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为63,981平方米(一期、二期合计), 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51,350平方米, 不计容建筑面积为12,631平方米。包括1栋6层教学楼23.95m高, 1栋13层教学辅助用房48.65m高。建设内容包括教学及辅助用房、办公用房, 生活服务用房(含架空层、停车库、设备用房、生活辅助用房即教职工宿舍、游泳馆等), 室外运动场地(300米环形跑道操场、室外篮球场、室外排球场(兼羽毛球场)、器械运动场等), 校园广场地面和绿化等。本项目分两期建设, 一期在现有操场及操场外围周边场地新建学校, 一期建设完成后进行二期建设, 在现校址上拆除学校, 新建地下室及操场。

1.2 项目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平山一路58号。

项目名称

2. 承包工程

工程名称: 平山小学拆除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施工总承包项目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

承包范围

2.1 本合同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详见施工图(包括修改、变更图、指令单等)及工程量清单含一期及二期):

(1) 道路工程: 地块至市政公路之间以及小区道路工程, 包括道路土方开挖、回填、地基处理、混凝土路基、沥青路面、路缘石等(含划线及相关标识)。本项目施工现场对乙方施工造成影响的临时道路破除由乙方解决, 破除时间由甲方指定。

(2) 铺装工程：按设计图纸完成地块内的所有铺装工程（包括室外运动场、跑到、人行道、屋顶、花池、入口走路铺装等）。

(3) 景观水电工程：景观电气照明工程施工，自室外配电箱至用电末端的所有电气部分（含配电箱、门卫配电箱、基础），包括但不限于景观照明配电箱、门卫配电箱的采购与安装、电线电缆与电管敷设、灯杆灯具及基础安装、岗亭电气安装等所有景观电气照明工程，按照图纸要求施工至设计室内配电箱，设计有室外配电箱的施工至设计室外配电箱。景观给排水工程：室外预留给水点位至末端的所有景观图所涉及到的给水管线及用水点位的材料设备采购和安装，所有的景观图内的排水系统的雨污水排放到就近相应的检查井内，所有的装饰井盖（含指定的 logo 标识）的采购和安装。

(4) 室外小品工程：门卫、景观灯柱、景观树池、景墙、种植池、景石、旗台、等全部景观工程。

(5) 绿化工程：乙方须完成本项目图纸范围内所有的绿化工程，包括但不限于苗木选样，场地平整、种植土施工、土壤改良、土壤杂质处理、绿植采购、种植、养护、修剪等所有绿化工程并办理验收手续，取得验收合格证等所有内容。苗木进场前须配合甲方完成业主、监理及其他部门（如有）验收确认工作，验收包含但不限于树木的品种、直径、树高、树冠造型及尺寸等。乙方须负责绿化养护期内的养护工作，绿化养护期自竣工验收合格日起算，一级养护时间一年。

(6) 室外工程：乙方须完成本工程所涉及的场内土石方倒运、开挖，包括后续施工中由于施工工序或施工工艺造成的可能出现的二次开挖、清运及乙方施工所产生的回填工程。智能化、电力排管、供水、供电、消防等室外管网产生的多余土方外运由乙方负责。零星土石方、挖沟槽、砌筑、排水沟、室外课桌等。

分包工作内容包工包料、包机械、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包工完场清、包现场内材料装卸及转运、包与各专业的配合、包辅材、小型机具、包税金、包交工验收、包维修备品、包送检、包成活以及完成室外配套及绿化工程所需的一切安全措施、施工措施。

订立本合同前，乙方已对本工程的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其他所有相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的勘查和研究，并对本工程施工的图纸及其他所有相关技术资

料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同时,乙方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的制度规定和本项目建设单位方对本工程施工的各项要求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并承诺以诚信和善意的态度与甲方、本项目建设单位及本工程涉及的其他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

2.2 其他:

- 1) 甲方有权对本合同分包工作范围和内容进行调整,且无须作任何解释,也不视为违约;
- 2) 甲方不向乙方提供任何生活、办公、材料堆放场所,且乙方未在甲方同意的前提下,不得在施工现场私自搭建任何生活、办公临建设施、堆放各类材料和机具;
- 3) 由于本合同范围内的工作或与本合同有关的其他工作所需的检查、待检、技术间歇、测量及放线等造成的配合、等待等耗费的时间;及因其他各种原因造成本工程暂停施工而造成的窝工及设备闲置费;
- 4) 甲/乙供材料从现场集中堆放地点至操作场地的二次或多次倒运费由乙方承担,电源、垂直运输机械等乙方自行考虑;
- 5) 本工程施工期间工地现场所有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配合迎检等劳务工作;以及甲方要求的,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他工作,此外还须做到文明施工,工完场清。
- 6) 所有施工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用;
- 7) 按工期要求进场满足施工进度需要的机械设备;
- 8) 按照甲方有关现场施工管理规定应办理的进场证、施工形象等;
- 9) 工完场清等所有费用,并负责在各级政府及有关管理部门和甲方组织的各种检查或参观前,所属管辖区内施工现场、办公室、住宿、食堂卫生及场地清理;

2.3 自身材料的保管;

- 1) 乙方已亲临现场勘察和检查有关分包工程的周围环境和相关地质勘察资料,并应做到已充分了解了施工现场特征、地面条件、下层土壤和水位、地质等地表以下及现场周围的实际情况,同时也已正确判断甲方提供的与现场施工

相关的所有风险资料的精确性、充分性和正确性,甲方不承担任何与此相关的或因所提供资料不详、疏漏、错误引起的任何索赔;

- 2) 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在中标后7日内编制室外工程施工方案及绘制图纸,并上报给甲方审核。方案及图纸经甲方审核完成后,应在30日内与甲方开展图纸的计量工作。

2.4 甲供材料领用超耗的标准及处罚条款

名称	单位	损耗率	备注
钢筋	T	损耗率: 2 %	损耗率: (领取量-图纸量) / 图纸量
商品砼	M3	损耗率: 0%	损耗率: (小票浇筑量-图纸量) / 图纸量

说明: 甲方提供的钢筋主材, 钢筋损耗率按 2% 计算, 若超过甲方要求的损耗率之外的钢筋使用量, 由乙方承担该部分的钢筋价款, 对超出部分钢筋予以采购价款 (采购价款=按照现场使用量最大的钢筋型号在施工期间内深圳市造价部门颁布的信息价的平均价*超出部分钢筋量) 1.2 倍的扣款, 并在结算款中扣除。若钢筋实际损耗率未超过 2%, 则认为是节省, 节省部分钢筋量为图纸实体净量的 1.02 倍减去实际签收量计算, 节省部分的价款 (节省部分价款=按照现场使用量最大的钢筋型号在施工期间内深圳市造价部门颁布的信息价的平均价*节省部分钢筋量) 按照 50% 进行奖励。钢筋损耗率的计算基数以图纸实体净量 (参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实际工程量为准。

3. 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7月15日 (具体以甲方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3.2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15日 工期: 90天, 工期时间为暂定, 无论开工时间早于或晚于计划开工时间, 乙方必须于: 2022年10月15日 前完成本工程竣工验收。

3.3 如发生重大方案变化需调整工期, 必须经甲方同意, 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3.4 乙方应积极创造条件施工, 不论何种原因 (如天气、施工干扰、征地拆

迁不到位、工序间施工配合等)影响乙方施工或造成费用增加,乙方应表示理解,并积极主动自行调整工序,合理安排劳力,不得以此向甲方索赔任何费用及工期。

3.5 乙方在投标报价及签署本合同时,已经充分认识到项目工期的紧迫性以及重要性,并承诺将无条件配合甲方按项目及进度计划开展本合同项下的工作,不会以任何理由延误本合同竣工日期,以确保项目能够如期竣工交付。乙方在投标报价时,已经充分考虑了乙方履行上述义务以承担上述责任所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赶工费用等),并已包含在本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中。

3.6 工期延误

3.6.1 因不可抗力(不可抗力是指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骚乱、戒严、暴动、战争)因素影响工期,甲方同意工期顺延,但不予补偿费用。双方确认,新冠肺炎疫情及政府因此采取的管制措施不属于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乙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已经充分考虑了新冠肺炎疫情及政府管制措施的影响,并承诺不会因此延误本合同项下的工期。

3.6.2 如因本项目业主(或业主直接分包单位)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由乙方负责办理工期索赔,甲方配合。业主批复的工期顺延甲方全部确认给乙方,业主批复的费用补偿(如有)甲方下浮 20% 确认给乙方。如业主单位不同意工期顺延或补偿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损失。

3.6.3 由甲方关联单位(关联单位指甲方直接分包或指定分包的单位)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仅顺延工期,不予补偿费用。若乙方提供的证据不充足或责任不明晰的,工期不予顺延。

3.6.4 乙方除必须按合同工期完成工程施工外,同时必须接受甲方制定的阶段性施工计划安排,乙方不得要求增加费用。甲方每周日下达次周的工程进度计划,进度计划以形象进度和目标产值为双控控制目标,并实行计划任务周度滚动。如乙方未完成周进度计划的 100%,则甲方将给予书面警告责令整改。如乙方一周内无法完成进度计划任务的 80%,甲方有权勒令乙方退场,并在不免除乙方任何义务和责任的前提下,将剩余工程交由指定的施工单位完成。

3.6.5 工期如需顺延, 必须经甲方同意, 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3.6.6 如本项目工期因任何原因发生延误的, 则乙方应采取一切合理措施或配合甲方采取的措施追赶工期, 并完全配合按照甲方重新确定的工期计划进行施工。对于因工期所产生的费用和责任问题, 双方同意暂时搁置争议, 在项目竣工验收交付后再行解决, 不得因此影响项目工期进度。

合同金额

4. 合同价款与调整

4.1 合同价款: 本工程合同不含税造价暂定为¥ 6,556,769.36 元 (大写: 人民币: 陆佰伍拾伍万陆仟柒佰陆拾玖元叁角陆分); 增值税税率为 9%, 增值税暂定为¥ 590,109.24 元 (大写: 人民币: 伍拾玖万零壹佰零玖元贰角肆分); 含税造价合计暂定为¥ 7,146,878.60 元 (大写: 人民币: 柒佰壹拾肆万陆仟捌佰柒拾捌元陆角零分)

A、单价还包含下列各指标价: 工期进度指标单价为包干单价的 2%, 质量指标单价为包干单价的 2%,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指标单价为包干单价的 2%, 治安、消防、宿舍管理指标单价为包干单价的 1%, 自备管理人员到位指标单价为包干单价的 1%, 以上指标单价一并融入工程单价中与实际施工完成情况进入结算。如果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做好相应工作, 则视为乙方违约, 甲方将在结算时按照上述指标单价的含量乘以结算总价扣除其指标价金额。

B、不随市场材料、人工、机械等变化而变化;

C、不随国家、广东省及深圳市的法律、法规、规定出现修改等而调整;

4.13 乙方属于: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本合同所涉应税行为计税方法: 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变更计价等可能导致合同价款增加或减少的, 合同价款增加或减少的部分应根据合同适用的增值税税率计增或计减增值税税金

4.2 本工程采用的工程量计算规则: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深圳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补充计价规范》;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标准中的工程量计算规则;

其他结算时，所有工程数量需按发包人、监理确认的竣工图纸、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等重新计量。

5. 综合单价包含（详见附件4）

5.1 包工、包材料、包机械设备、包机械设备操作用工、包二级配电箱以下的临时箱线、临时消防、临水等、包工期、包赶工费用、包垫资费用、包质量、包施工样板、包安全生产、包现场文明施工、包保险费用（含意外伤害险）、包临时设施、包工人及管理人员食宿费用、包措施项目、包材料卸车运输及二次转运、各类行政规费、税金(含增值税及其附加)、包治安、包检测（本工程检验单位限定为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或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使用其它检测单位必须经发包人批准）、包验收、包风险、包建筑垃圾清运、包图纸深化、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

合同单价：单价为分项含税综合包干价，根据图纸按清清单单价据实结算，如规范规定的任何分项工程或其子目未在工程清单中出现，则认为已含在其他分项工程或子目内，不再另行计价。（清清单单价详见附件4）

5.2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合同执行期间因材料或劳务涨价等任何有可能引起施工成本增加的风险并不得据此提出索赔。

5.3 乙方施工用水用电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5.4 乙方应确保所有派驻现场的管理及施工人员均已完成新冠疫苗接种，否则不得进入施工现场，并且因此导致的乙方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由乙方自行承担。

5.5 包含工程相关的场地平整及土方、建筑垃圾外弃费用；

5.6 最终无论何种原因导致乙方最终没有实施清单中的某一项或某几项，甲方将该没有实施的工作相对应的合同价款直接扣除。

6. 工程变更

6.1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在设计施工图经审查合格备案后，因甲方主动提出的变更和施工范围调整，变更价款的确定按以下约定执行：

- (1)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 (2) 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8.5 违约金扣除: 本工程中实施过程中出现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 由甲方自行选择在当期付款或在后续任何一期付款中予以扣除, 应付工程款不足以扣除的, 由乙方补缴。

9. 合同及税务安排

9.1 每期收取工程款前, 乙方应以【《承包商工程款付款书》中的当期总工程款(含加款项目)/(1+9%)】为计税基数向甲方提供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付款。若乙方向甲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票税额低于【本合同结算额/(1+9%)*9%】, 差额部分增值税最终须从乙方结算价款中予以扣除。

乙方需无条件配合甲方办理合同税务备案相关事宜,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该部分增值税发票不能抵扣甲方增值税, 则该部分税金由甲方在乙方计量款中扣除。

9.2 开票信息:

企业名称: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565187U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二号路齐民道5号路安特大厦5F

电话: 0755-66833311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深圳科苑路支行 7419 5793 7912

发票备注的要求:

- (1)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平山一路58号;
- (2) 项目名称: 平山小学拆除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施工总承包;
- (3) 本期含安全生产费用XXX元。

关于工程款支付的相关规定由甲方安排专人对乙方合约及财务人员统一进行培训交底。

9.3 竣工结算

9.3.1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书和结算资料的期限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30天。

9.3.2 发包人审核竣工结算书的期限为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书和结算资料后30天。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见证人：

乙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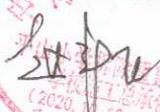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andscaping company representative (乙方). The signature is '华丹萍' (Hua Dan Ping).

双方盖章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平山小学拆除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址	南山区平山一路58号
总包单位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 主要 概况	<p>由我司承建施工的平山小学拆除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施工总承包工程室外工程已全部施工完成，并已完成竣工整改验收。现正式将本工程所有工程内容：给排水、电器、绿化、园建等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p>

验收 意见	<p>1) 现场已完工，手架区域需按招采要求进行整改合格；</p> <p>2) 场地南侧，沥青路面需维修；</p> <p>3) 水电满足交接条件</p>
----------	--

<p>总包单位</p> <p>负责人: </p> <p>盖章: (公章) </p> <p>日期: 2024.7.20</p>	<p>施工单位</p> <p>经办人: </p> <p>盖章: (公章) </p> <p>日期: 2024.7.20</p>
--	---

恒瑞·永明华府项目
交付区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工程名称：恒瑞·永明华府项目交付区园林景观绿化工程

发 包 人：江永恒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 包 人：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签约地点：湖南省永州市冷水滩区

签约日期：2022年06月20日

发包人

承包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平等、自愿的原则；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就恒瑞·永明华府项目交付区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施工等有关事宜达成本协议，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恒瑞·永明华府项目交付区园林景观绿化工程

1.2 工程地点：湖南省永州市江永县永明东路与永回路交汇处（恒瑞·永明华府项目）

1.3 工程范围和内容：

1.3.1 恒瑞·永明华府项目交付区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施工，交付区园林景观区域总面积约：7008.14 平方米。

1.3.2 具体工作内容及施工的具体做法详见本工程园林环境景观设计施工图和甲方的书面说明文件。

第二条 合同工期

2.1 本工程计划开工日期为：2022年06月25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竣工交付日期为2022年09月23日，总工期为90天（日历天数）。竣工日期以工程完成并竣工验收合格取得竣工验收报告，现场清理干净，现场已向甲方移交，且全部剩余物料退场后次日为准。本合同工期的约定已包括乙方进场准备、开工准备、工程施工、总包分包配合、中间验收、竣工验收、工程移交、完工清场等工作，同时已充分考虑到雨季施工、夜间施工进度等因素的影响，甲方不再因上述原因延长工期。

2.2 乙方必须无条件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内施工完成，若因乙方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其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3 因不可抗力及甲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可顺延，具体日期以监理、甲、乙三方签证为准。

第三条 质量标准、承包范围、承包内容、承包方式

3.1 工程质量标准：一次性验收100%合格，同时必须满足设计景观效果、中旗集团工程质量验收制度的相关质量标准，严格根据施工图纸，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标准和专业验收标准执行。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按永州市及江永县安全文明施工的标化相关要求。

3.2 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项目交付区域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具体以甲方提供的施工平面图、相关补充图、设计变更及甲方现场代表划定的区域为准。甲方可根据工程开展的实际需要与乙方的施工情况进行承包内容的调整，乙方需无条件配合执行。

3.3 工程内容包括：1、外购种植土并按设计图纸协助和配合甲方施工区域内表层30cm

种植土的标高控制、平整及整形规范种植要求范围（甲方负责种植土外购及回填工作，乙方需配合指导土方施工单位压实、种植土采购量及标高控制。乙方自己负责种植土层造型工作，此费用已包含于固定综合单价中，不再另计费用）；2、园路、消防车道、消防登高面、塑胶跑道等；3、水景、景墙；4、岗厅、围墙（基础混凝土结构及石材铺装、装饰及大门门头）；5、绿化栽植及养护；6、给排水管网、电气安装、线路敷设、雾森系统、景观及照明灯具（包括检测及调试）；7、石材铺装；8、装饰井盖；9、交付区氛围灯光；10、园林施工范围内管井的砌筑、升降；11、所负责区域的园林土建施工；12、甲供材料、家具等配合卸车及搬运摆放；14、配合其他单位进行的基础结构施工及连接件预埋，边界的收口；具体以甲方提供的施工图图纸内容为准。

3.4 承包方式：乙方包小范围内的图纸深化【深化后的标准不得低于原设计标准（甲方合同洽谈前批准确定的除外）且深化后需经甲方审核认可】、施工承包区域内按设计图纸和经深化甲方认可的深化图纸包工包料（仿石砖及部分园林小品、种植土甲供，详见附件一中标注）、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机械设备、包损耗、包垃圾清运、包开荒保洁、包保修、包养护、包管理费、利润和税金等固定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方式承接本工程。包括完成各工序及完成各工序所采取的各种方案和措施，包含施工期内所有人工、材料和机械价格波动、环卫、交通、噪音、扰民、临建拆迁、协调补偿、破道修复等不可预见的外界障碍或自然条件等风险因素的影响。同时还包括：环境保护费、临时设施费、夜间施工费、远地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支架费、防晒遮阴网、防冻、苗木1年成活养护费、支撑架费、反季节施工费、甲供材料的卸车费、管沟支护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为保证本工程正常施工所需的施工排水、各分包单位及各专业之间的交叉施工或相互配合、场地降水费（含排水沟与集水井以及降水构筑物的工程费用等）及施工用水用电等与工程施工有关的所有因素。合同价不因市场任何变化因素（包括人工费调整、国家政策性调整、市场材料价格变化、环境因素及其他原因）变动。

3.5 对于图纸没有标明，但国家规范或地方政府规定有明确要求要做的，必须按规范要求施工到位，此部分也属承包范围。乙方已充分了解现场情况、工地位置、场内交通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停水、停电、道路受阻、停置台班、施工场地狭小、施工水电接驳、半成品及成品保护、施工配合、人工材料机械多次进出场、机械现场闲置未用、施工机械安拆、施工技术、场内排水、测量、临时道路、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性的费用。充分考虑了市场风险和政策调整风险。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

的费用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不因工期调整、分阶段施工、人工材料价格涨跌、政策变化等情形而调整。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变更该合同价，若约定的合同价不能执行，乙方无条件退场，以甲方现场自行实测确定的工程量的 50%作为结算的工程量，乙方不能提出异议。

3.6 乙方对甲供材料的接收费用、工地内二次搬运费、甲供材料损耗费、配合管理费，乙方已在闭口包干措施费中综合考虑(合同单独条款约定除外)，不因甲方对甲供材料的变更等因素而调整费用。

3.7 乙方应保管好甲方提供的及甲方其他专业分包施工的产品，并协调好整个项目的工程进度，保管甲方其他专业分包施工的产品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的闭口包干措施费中。

3.8 乙方负责对甲供材料进场后入库、保管。甲供材料以现场实际安装数量加合同约定损耗为准，若甲供材料领用数量大于现场实际安装数量加合同约定损耗的，其超出部分的材料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按甲方实际采购价从合同总价中扣除，甲方有权利随时对甲供材料清单进行增减和变更，承包人应无条件接受服从。

3.9 甲供材料：种植土、仿石砖、小品、棋牌桌椅、乒乓球桌（具体见附件一《恒瑞·永明华府项目交付区园林景观绿化工程量计价清单》中标注）。甲供材料损耗率如下：

仿石砖施工损耗 2%（排版损耗不包含，排版损耗根据现场实际排版计算后双方确认后计取）

第四条：合同价及结算方式

合同金额

4.1 合同价：

4.1.1 本工程按固定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叁佰贰拾陆万伍仟玖佰柒拾柒元零壹分（¥ 3,265,977.01），其中，增值税税率为 9%，不含税总价为¥2,996,309.18，增值税税金为¥269,667.83。本合同不含税综合单价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则税金相应调整，本合同的含税总价亦随之调整，具体税金以实际开具发票时的税率为准进行计算。

4.2 工程结算

4.2.1 本工程结算方式：结算金额=固定全费用综合单价*实际完成工程量+签证-甲供材超领费用。本合同清单附件内容及所列项目特征与图纸不一致时以图纸为准。如不可避免发生的变更签证的单价按以下原则计价：

4.2.1.1 合同所附清单中与变更及签证相同清单项单价直接套用，没有相同的参照类

12.4 双方因履行合同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无果，双方约定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12.5 双方书面认可的来往传真、会议纪要、合同附件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另外，对文件资料的签收并不代表对该文件资料具体内容的认可。

12.6 本合同文本壹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12.7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三条：合同附件

附件一：《恒瑞·永明华府项目交付区园林景观绿化工程量计价清单》

附件二：《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签证的协议》

附件三：《安全生产合同》

附件四：《材料进场验收单》

附件五：《隐蔽工程（随工检查）验收表（表一）》

附件六：《廉洁合作协议书》

附件七：《民工权益保障承诺书》

（以下无正文）

发包方（签章）

江永恒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纳税人识别号：91431125MA4R7Q788C

地址：湖南省永州市江永县潇浦镇永香路 1862 线旁

电话：15013420223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永州电力支行

账号：1910213309100051094

签订日期：2022 年 06 月 20 日

承包方（签章）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0942106739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岗头村上小坑山地江南时代大厦 2 号楼 701-1

电话：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

账号：44250100015900004202

双方盖章



竣工验收单

合同名称:	恒瑞·永明华府项目交付区园林景观绿化工程	合同编号	【江永-永明华府-一期】 【园建绿化】【1】【
施工单位: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20日	竣工日期:	
验收内容	据恒瑞·永明华府项目交付区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图纸进行施工，我司完成贵司提供施工图、合同清单及增加范围内的所有园林景观绿化工程（地面铺装、沥青道路、苗木种植及水电安装等工作）。		
施工单位 (签章)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 (签章)			
有无甩项			
验收 意见	工程部	专业工程师	廖良·蒋剑辉 2023.1.3 李芳如 2023.3.9
		工程经理	张工·验收合格 郭信忠 2023.3.9
	物业公司	物业经理	甘明 2023.3.9
	项目总经理	9/3/2023	

深圳鹏瑞半山云璟府项目 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项目名称

工程名称：深圳鹏瑞半山云璟府项目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中青路（金山碧海花园旁）

发包人：广东新钢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

承包人：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人

合同编号：XGJ-SZ-BSYJ-施工-2022-0001



深圳鹏瑞半山云璟府项目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合同文本

发包人：广东新钢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圳鹏瑞半山云璟府项目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结合工程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鹏瑞半山云璟府项目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2. 承包方式：工程量清单，总价包干。
3. 承包范围：

招标图纸涵盖的全部内容，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地面各种铺贴面层、基层及结构、水景、水池、台阶、绿化、照明及给排水等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具体内容如下：

3.1 园建工程：

3.1.1 水景结构（小水景整体结构）、挡墙、围墙、景墙、岗亭、景观亭、园建小品、花池、台阶、消防车道、道路等，包括基础、结构、砌筑、抹灰、涂料、沥青路面等施工内容。

3.1.2 泳池及设备房（如有）基础、结构主体、防水不在此次招标范围内。

3.1.3 消防车道面层施工在本次范围内。水景结构（主入口台阶大水景种植池整体结构）施工、消防车道硬化（不含面层）、地库顶板上防水板及土工布层施工、入口大门廊基础及结构，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3.1.4 雕塑及雕塑射灯供货及安装（如有）不在本次招标范围，但其基座的结构及装饰、预埋件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3.2 给排水工程：

3.2.1 水景系统、绿化用水的给水管网铺设，绿化浇灌系统安装。

纸等去完全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与内容。

4. 工程质量：

安全文明：按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和深圳市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相关文件、招标人相关管理制度、招标人与施工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相关约定进行监控。

质量标准：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完成施工，施工质量合格。执行国家现行有关验收规范及招标人与施工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约定要求；配合总承包单位达成省市双优工程目标。

合同金额

第二条 工程费用

1. 本合同总价为¥3,137,721.75元（大写：叁佰壹拾叁万柒仟柒佰贰拾壹元柒角伍分）。

其中不含税金额总额为¥2,878,643.81元；税金为¥259,077.94元；税率为9%。

本合同约定价格基础为不含税价，不含税价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税率及含税总价作相应调整，适用税率以开具发票时间的法定税率为准。

2. 合同包干总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予调整。合同包干价格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辅料费、机械费、水电费、施工用水电接驳费、原材料检测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扬尘治理、夜间施工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施工降排水费、赶工措施费、已完工程设备及地下设施保护费、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垂直运输费、特殊工艺增加费、施工扰民费、移交问题处理费、场地内临时施工道路及加工场地修建费、验收手续费、各项专家评审费、规费、管理费、利润、各种税费及风险费、周边关系协调等乙方为完成合同约定承包范围所需的全部费用。本工程的保证金或保修金均不计利息。

3. 本合同对应的招标图纸为发标方及其设计顾问单位提供的招标方案图，乙方需谨慎考虑因后续进行施工图深化设计而导致的成本增加并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后按照节点要求完成施工图深化，在施工图未得到批准前，不得展开任何生产程序，施工图获得园林景观顾问公司和建筑师的认可后，才能送政府审图机构。乙方深化施工图与办理政府审批手续相关的费用（含审图单位的审图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对于甲方优化费用角度考虑，减少部分工程或降低标准的，乙方应充分配合，并对该部分优化费用进行核减，不得进行费用、利润等任何索赔。

4. 施工措施费及一切不可预见费用为总价包干，包括且不限于：

4.1 措施费总价包干，除另有约定外，不论工程量增加或减少均不得调整。措施费包

(合同签署页)

甲方：广东新钢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乙方：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华丹峰

签字盖章

签约日期：

工程项目竣工验收表

项目名称	深圳鹏瑞半山云璟府项目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内容	招标图纸涵盖的全部内容,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地面各种铺贴面层、基层及结构、水景、水池、台阶、绿化、照明及给排水等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施工单位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8日
总包单位	广东新钢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3年4月1日
验收日期	2023.7.15		

验收内容

1、是否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说明: 九眼街从铜中剔除
2、是否完成变更及签证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说明:
3、图纸、竣工档案资料是否齐全并整理完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说明: 收齐图纸三套
4、是否按照合同工期完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延误工期影响:
5、工程质量是否符合合同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说明:
6、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存在问题及整改项目清单(见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验收意见:

- 同意自签字盖章之日起验收、附件问题清单中的整改项目按保修约定(合同及保修协议书)执行。
- 不同意办理验收。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日期:	总包单位 项目经理:  半山云璟项目工程 资料章 日期:
--	--

见证单位 工程师:  日期: 负责人:  日期:	 半山云璟 项目部 
--	---

本表一式 份, 碳素墨水填写或打印, 各参加方签字盖章方为有效。办理结算必须提供本表。

合同编号: JH2017024

屋顶花园景观工程 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景华春天家园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布吉街道水径社区吉华路中段西侧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广胜达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景华春天家园项目的屋顶花园景观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和承包范围

1、工程名称：景华春天家园屋顶花园景观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水径社区吉华路中段西侧

3、承包范围：按甲方提供的“广州市元道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报价表所包含的全部屋顶花园景观工程内容及其他为实现合同目的所涉及的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室外广场、裙楼楼顶、垂直绿化等部位的景观构筑物、景观小品、道路、园建饰面、乔灌木地被绿化种植、水电安装、照明工程等。

4、与其它单位施工界面划分：

4.1、甲方负责：结构、防水部分。

4.2、乙方负责：园林室外部分电气、给排水、广播、种植土回填、树木的支架搭设、进场后树木等材料的保管、包草皮苗木的成活及养护（按一类养护）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5、其它未尽内容（含承包范围、工作界面等）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具体安排，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执行或不及时实施工程，乙方若拒绝或不及时实施，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实施，同时甲方可按合同相关条款的约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1、本工程以包工包料的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施工图纸结合实际发生参照最新的深圳市相关专业定额计价规则结算。本合同含税暂定总价（大写）：壹仟捌佰零陆万玖仟贰佰贰拾元壹角伍分（小写）：¥18069220.15元。具体组成详见附件。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包干单价不予调整。即包供货、包运输、包机械、包人工、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进度、包验收合格、包售后、包备案等。

2、该包干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含材料损耗）、辅料费、制作费、机械费（含进退场费）、运输费、安装费、原材料及分项工程检测费、试验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费、二次搬运费、验收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停工窝工费、赶工费（包工期）、

措施费、树木支撑费、水电费、成品保护费、规费、保修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向政府部门上缴费用、各种税费、风险费、规范要求或规范所隐含要求及施工图纸中没有反映的工程量但在具体施工中必做的工程量等乙方为完成本合同约定承包范围所需的全部费用。

3、包干单价不因以下任何因素而调整：

3.1、市场材料价格、人工价格、机械设备购置或租赁价格、政府收费等各种因素造成的价格增减变动的；

3.2、税率增减变动的（包括营业税更改为增值税所造成的税率变化）；

3.3、本工程施工中遇到或克服各种困难和风险引起的费用增减变动的；

4、不在本合同内的零星工程，甲方要求乙方配合完成的，乙方应无条件予以配合。签证工日单价：不分工种按 150 元/工日计算。

第三条、工程款支付及工程结算

1、合同价款支付：

1.1、合同签订后，乙方申请，甲方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 作为预付款；

1.2、按月支付工程进度款。每月 25 号前，乙方向甲方提交截止至本月 25 日已完且经检查实施工程质量达到要求的工程进度款申请资料（包括工程形象进度表、本期造价计算书、本期付款申请表等），经监理单位和甲方审核确认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月实际进度产值的 60% 作为工程进度款，本次审定的工程量仅作为支付工程进度款的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

1.3、本工程通过甲方及相关部门验收合格且乙方向甲方移交本工程后，在双方对结算达成一致意见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至本工程相应结算价款的 95%；

1.4、本工程剩余结算总价 5% 作为质保金，在本工程保修期满后 30 个工作日内，如无任何遗留质量问题，甲方将保修金余款（扣减保修期内的保修费用）无息支付给乙方。

1.5、甲方向乙方支付每笔款项前，乙方均须先向甲方提供相应等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简易征收）及付款申请书，并经甲方财务认同，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时间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且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拖延履行合同义务。甲方支付至结算价款 95% 前，乙方应当提供结算总价的全额有效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6、乙方同意：甲方在根据本合同约定，支付各期工程款、工程质量保修金或其它款项

前，有权先行抵扣乙方于相应各期内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维修费（含管理费）、保险费、水电费及其它费用，然后才支付抵扣后的余额（如有）。上述各款项的抵扣，并不视为甲方同意乙方减少开具发票金额，即乙方仍应按抵扣前的金额开具发票。

1.7、乙方收款账户：

开户名：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人民路支行

账 号：000164197204

2、工程结算：

2.1、工程完工全部验收合格后30个日历天内乙方应向甲方报送完整的结算资料。经双方确认的结算书作为双方结算工程款的有效依据。若乙方所报工程的质量达不到验收规范要求或资料不齐全，甲方有权拒绝结算。

2.2、未经甲方书面确认或未按规定提交结算材料的增加工程，视为乙方对甲方的让利，不纳入竣工结算范围。因乙方原因超出甲方要求及设计图纸范围施工和造成返工的工程量，甲方不予结算。

2.3、若乙方未按甲方、图纸及规范要求施工，造成缺漏项的，乙方须按甲方要求完成施工，否则不予结算。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合同工期

1、总工期：820个日历天。暂定开工日期：2016年4月20日；暂定竣工日期：2018年7月20日。实际开工日期、各节点工期、区段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若甲方有必要调整某节点工期、区段工期时，乙方须全力配合，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乙方不因此而向甲方索赔相应费用。

上述工期包括进场准备、公休及假期、恶劣天气等，已充分考虑了施工期间可能遇到的停水及停电、交叉作业、现场配合、法定节假日等因素，除不可抗力及合同另有约定的情况外，工程工期不作调整。

2、因甲方原因导致的工程工期需延长或导致乙方误工需顺延工期的，乙方应于延长或误工情形发生后三天内以工期签证的方式向甲方申报，经按合同约定的程序办理工期签证后，工期相应顺延，但由此产生的乙方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不作任何补偿，乙方逾期提出或未

1、对本合同的订立、履行、解释、效力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凡因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乙方应保持施工连续，并保护好已完工程：

- 2.1、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 2.2、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 2.3、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第十二条、其他事项

1、本合同自甲方、乙方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自双方约定内容完成，自行终止。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持叁份，乙方持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2、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由本合同双方当事人发出的任何文件，通知及其他通讯往来，必须采取书面形式邮寄（中国特快专递 EMS）、其它快递或专人派送的方式送达，自寄出之日起3天（无论签收与否）或签收之日即视为送达。如一方地址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对方。未通知或延迟通知的，由其承担法律后果。

3、本合同中的“天”、“日”，除有特别说明外，均指日历天及日历日。

4、双方在履行合同中达成的补充协议、本合同书及相关附件组成合同文件，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补充。当出现含糊或歧义时，则甲方有权对有关条款作出解释或校正，并就此向乙方发出有关通知。

5、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附件：工程量清单造价表

甲方：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或代理人：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乙方：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或代理人：

电 话：

返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景华春天家园屋顶花园景观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水径社区吉华路中段西侧
	开工日期	2018年6月14日	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16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广胜达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
景华春天家园园林工程, 包括园建、绿化、水电工程, 部位有南塔四层屋顶、北塔五层屋顶花园、首层园林三个部位。其中园建有水景、园路、叶形廊架、云形廊架、架空层铺装、花池、挡墙、木平台、木坐凳、砾石散铺、首层干地石材、消防通道沥青、S挡墙、栏杆、人行桥、旱喷等。绿化有新木、灌木、地被以及时花临摆、养护; 水电有给水系统、排水系统、电气系统。

竣工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签字 (盖章):

施工单位签字 (盖章):

签字栏

建设单位签字 (盖章):

 2020年12月16日

施工单位签字 (盖章):

 2020年11月 日

备注

注: 本报告一式四份, 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各保留二份。

附件 2：拟派项目经理（建造师）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拟派项目经理（建造师）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姓名		盛志强				
学历和专业		本科、土木工程				
年龄		44				
注册资格		一级注册建造师				
职称		工程师				
履历		时间	就职公司	职务		
		2024 年 6 月至 2025 年 2 月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 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名称	工程规模及特征	合同额	项目经 理任职 信息	竣工验 收时间
1	葵涌河景观 提升工程 (施工)	深圳市大鹏新 区建筑工务署	大型工程，主要建 设内容包括景观提 升、海绵城市、建 构筑物、给排水、 照明、配套等工程	8599.1 97612 万元	盛志强	2021.1 2.30
2	龙华新区观 澜商业中心(一 期)更新项目	深圳市金洪实 业投资发展有 限公司	包括但不限于:首层 及架空层的消防车 道基层、园建铺装 、景观造型、装饰 井盖、绿化种植及 养护、园建给排水 、园建电气等所有 施工内容。(具体	169.81 3678 万 元	盛志强	2016.1 2.30
3						
4						
5						

项目经理-业绩证明

四库一平台查询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3101863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盛志强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23*****12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属地	项目编码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
1	龙华新区观澜商业中心(一期)更新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	4403011407119903	其他	深圳市金洪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	葵涌河景观提升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4403091907030026	其他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招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名称	葵涌河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名称	葵涌河景观提升工程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91907030026-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91903219901-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19-12-30	中标金额(万元)	8599.2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1243026T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金群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888191XF
项目负责人	盛志强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11323*****12	记录登记时间	2022-05-10
数据来源	历史业绩补录	数据等级	A

关闭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920190016003001

标段名称：葵涌河景观提升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金群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价：8599.197612万元

中标工期：48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9-11-22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12-30



查验码：285127193483181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12957

工程编号：44030920190016

合同编号：SG2020-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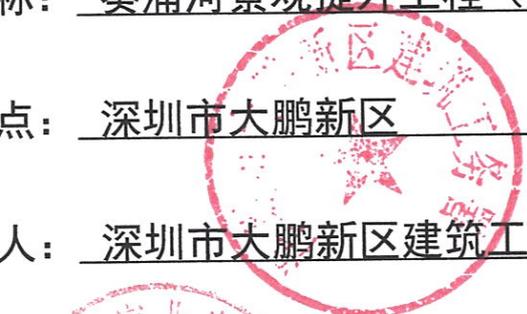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葵涌河景观提升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深圳市金群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年十月十五日



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

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金群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葵涌河景观提升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_____%;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景观提升、海绵城市、建构筑物、给排水、照明、配套等工程。
具体以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高: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_____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_____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_____ 米

其它：主、副坝加固，新建隧洞，改建供水管及溢洪道治理，完善监测设施等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庭院管：__米）		

3. 水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河道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管线迁移_
<input type="checkbox"/> 山塘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网优饮改造（优质饮用水入户、直饮水入户）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12月15日（以总监发布的开工令上载明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4月8日（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最晚日期为准）；

节点工期要求：2020年1月20日前完成K0+553至K1+000段，生态公园侧河道景观提升工程。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480_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仟伍佰玖拾玖万壹仟玖佰柒拾陆元壹角贰分 (¥85991976.12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柒拾柒万柒仟陆佰肆拾叁元肆角伍分 (¥ 5777643.45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万元整 (¥ 2500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捌拾陆万零陆佰捌拾肆元叁角陆分 (¥ 4860684.36元)。

六、履约担保

本工程履约担保应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金额为：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上限（无招标控制价招标的）的差额，且不高于中标价的10%。发包人只接受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的支行以上（包括支行）分支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保函。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天之内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合同补充条款；

(5)合同专用条款；

(6)合同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1 月 15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壹正捌副 份,承包人执 壹正肆副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蒋建权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深圳市金群实业发展有限公
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人民大
厦 1213 室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3021222

传真： 0755-83021222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景苑
支行

账号： 44250100008600001354

附件 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我单位 盛志强 担任 葵涌河景观提升工程（施工） 项目的（施工）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施工）工作实施组织管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本授权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基本情况			
姓名	盛志强	身份证号	411323198003102112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注册执业证号	粤 144181902978
被授权人签字：			

授权单位（盖章）：深圳市金群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 权 日 期：2020 年 1 月 1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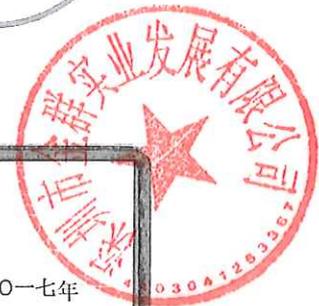
姓名 盛志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0年03月10日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Specialty

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809034440002503
 资格证书编号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Number
 注册编号 号144161902978
 Registered Number
 证书编号 00850510
 Certificate Number

聘用企业 深圳市金群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Employer

发证机关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9
 Issued on



盛志强 于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林业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风景园林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五月七日

盛志强 于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林业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风景园林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五月七日

照片





粤中取证字第 1803003014437 号

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编号：粤建安B(2011)0000882

证书信息	项目负责人
姓名	盛志强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11323198003102112
持证人所在企业	深圳市金群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证书核发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首次发证时间	2011-3-4
有效期至	2020-3-3



备注：

- 1、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规定，广东省内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采取信息公开方式进行管理，不再发放纸质证书。施工企业自行打印本证书信息。
- 2、本证书信息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或登录<http://www.gdscac.net> 查询。

打印日期：2018-4-24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蔡涌河景观提升工程(施工)

验收日期: 2021.12.3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葵涌河景观提升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大鹏新区葵涌河沿岸
工程规模	东起金葵东路，终点至沙鱼涌河口，涉及河道长度 3.2Km	工程造价（万元）	8599.197612
结构类型	园林景观	工程用途	景观提升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4月2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0030-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甲测资字 4400325	
设计单位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A144003105	
施工单位	深圳市金群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D144029453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6119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6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向丽
副组长	白玉、盛志强、刘学飞
组 员	肖坤、胡明元、吴鉴、朱国、刘志明、麦辉峰、罗勇、李一泽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园建工程	白玉	肖坤、麦辉峰、刘志明、胡明元
绿化工程	刘学飞	罗勇、李一泽、盛志强
水电及智能化工程	向丽	朱国、吴鉴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园建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景观给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景观电气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水工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景观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智能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五、工程验收结论

工程验收结论：

本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设计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各部分工程质量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整，主要分部工程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工程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资料符合要求，综合资料达到验收标准，一致同意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为合格。该项目有透水铺装、生态植草沟、雨水花园等设施，基本落实了海绵城市理念，设计和施工基本符合海绵城市建设标准，能有效滞蓄和净化地面径流，满足海绵城市验收条件。

验收日期：2021年12月30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项目总监：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8946-2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CG316278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华盛峰荟名庭二期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观澜泗黎南路和悦兴路交汇处

发包人: 深圳市金洪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金群园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金洪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金群园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华盛峰荟名庭二期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观澜泗黎南路和悦兴路交汇处

工程规模及特征: 规划用地总建筑面积约 35836 m², 项目包括 1 栋住宅, 3 层商业、2 层地下室。

资金来源: 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包括但不限于: 按照甲方确认的深圳市迈丘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峰荟名庭二期园林景观施工图设计》, 首层及架空层的消防车道基层、园建铺装、景观造型、装饰井盖、绿化种植及养护、园建给排水、园建电气等所有施工内容。(具体范围详见施工图纸)。

2.2 乙方应结合现场, 按图纸进行施工。

2.3 与其他单位施工界面划分: 2.3.1 前期已施工的售楼处门口展示区施工: 展示区部位已施工完, 局部铺装按现场要求更换铺装主材。

由乙方完成的施工内容:

(1) 一层商业街人行道及消防车道土方夯填, 具体回填标高以地下室基坑顶标高为界以上部位, 具体回填区域以现场确认的回填现状图纸为准;

(2) 消防车道所有 6%水泥石粉渣夯填;

(3) 消防车道所有垫层混凝土浇筑及养护;

(4) 园林图纸中其他工作内容。

架空层及其他部位施工: 总包方按照建筑、结构及水电施工图要求施工完毕后, 将场地移交园林施工单位。并提供永久的用水用电接驳点。园林施工范围内的所有土建及安装工作均自行解决。由园林单位完成的施工内容:

(1) 架空层平台花园所有土方夯填、所有种植土回填；

(2) 架空层及平台花园滤水层（含土工布及滤水板）；

(4) 架空层内所有土方夯填、所有种植土回填。

2.3.2. 与幕墙的界线：首层石材幕墙由总包方施工至园林标高以下 5 公分，收口由乙方负责；玻璃幕墙由甲方做挡水坎，挡水坎与室外地砖交接处收口由乙方负责。

2.3.3 与室内装修界线：门坎石由装修单位负责，门坎石与室外地砖交接处由乙方按装修标高进行收口。

2.3.4 配合管理费 1%在支付进度款时由甲方代扣代缴，水电费 1%由乙方交付总包方，支付结算款时扣缴完成。

主要工程内容

1、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___ / ___ <input type="checkbox"/> 桩径：___ 数量：___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___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___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___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___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_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___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装修装饰工程

2、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 / ___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 / ___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_ 宽：___ 高：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 / ___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 / ___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_ / ___ 宽：___ / _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 / ___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 / ___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 / ___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_ 宽：___ 高：_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 / ___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___ / 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___ / ___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_ / ___ 米 宽：___ / ___ 米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_ 宽：___ 高：___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 / ___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3、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16年03月20日（以甲方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2016年05月18日（以通过甲方组织的竣工验收，并完成相关手续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竣工日期虽实际开工日期顺延，但总工期天数不变）。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遵照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5.1 币种：人民币。

合同暂定价款(大写)：壹佰陆拾玖万捌仟壹佰叁拾陆元柒角捌分。(小写)：1,698,136.78 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包干价为(小写)19745.78元,大写人民币：壹万玖仟柒佰肆拾伍元柒角捌分。

其他项目实行综合单价包干，最终以实际结算工程造价为准，综合单价见附件。

5.2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对本工程的施工、技术说明、合同条件、本工程所在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并已在承包总价中充分考虑。固定单价为完成单位工程量并通过验收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材料费、辅助材料费、人工费、机械费、材料损耗费、材料运输费、送检、样品制作、垃圾清运、1%施工水电费、1%配合管理费、税金、所有施工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文明

措施费、履约担保手续费、夜间施工增加费、赶工措施费、办公费、施工过程中涉及其他单位已施工的成品及半成品保护费、专家论证费、住宿费、噪音处理费、冬雨季施工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费、二次搬运费等)、规费、管理费、利润和税金等在内的一切费用。绿化工程还包括苗木进场运输、吊运、景观造型、翻土平整、土壤施肥、立支柱(视树木大小需要)、苗木种植养护、二年养护期内苗木100%成活(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二年)的所有费用。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书;
- (2) 合同协议书;
- (3) 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 (4) 合同补充条款;
- (5) 合同专用条款;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和技术规范书;
- (9)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6 年 月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自双方签字盖章后, 并送 深圳市 备案后本合同生效。

发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likely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承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支行: 深圳罗湖支行
银行账号: 4000027193200480496
企业电话: 0755-83021222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
人民大厦1219室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likely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8G46-2

GD41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华盛峰荟名庭(二期)园林景观工程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金洪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华盛峰荟名庭(二期)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办事处悦兴路与泗黎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169.8136万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31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40225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6-03-20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一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金洪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191015-kj		
设计单位	深圳市迈丘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泛华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A1014044030410-6/2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泛华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A1014044030410-6/2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泛华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A1014044030410-6/2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泛华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A1014044030410-6/2		
承建单位(园林景观)	深圳市金群园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D144029453		
监理单位	深圳市特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1959-4/1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曾记否
副组长	邓超
组员	仝玉柱、李剑明、黄旭冲、邓超、祝翔、马桂松、卢雪、岳丽君

2. 专业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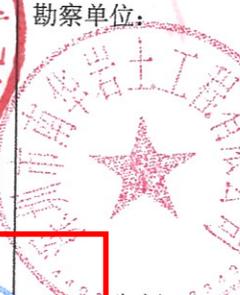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曾记否	仝玉柱、李剑明、黄旭冲、
园林景观	邓超	郑帅、祝翔、马桂松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卢雪	岳丽君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p>建设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p>	<p>总承包施工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	--	---	--	---

附件 3：企业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企业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执业资格或职称要求	证书名称、级别	专业	备注
1	项目经理（建造师）	盛志强	二级注册建造师（或以上）（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一级注册建造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市政公用工程	
2	技术负责人	邹明华	二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或市政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二级注册建造师、中级工程师职称	市政公用工程、风景园林	
3	安全负责人	熊立军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	安全员 C 证	C3	
4	材料设备采购负责人	周圣明	/	/	/	
5	BIM 负责人	裴来亮	国家认可的机构颁发的 BIM 相关证书	/	/	
6	质量负责人	雷震	二级注册建造师（或以上）（市政公用工程专业）	二级注册建造师	市政公用工程	
7	专职安全员	王晋华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	安全员 C 证	C3	
8	造价员	余辉雄	二级造价工程师（或以上）	二级造价工程师	土木建筑	
9	劳资专管员	邹晓夏	/	劳务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	

10	质检员	彭赣湘	岗位证（或培训合格证）	质量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市政	
11	资料员	郭颖惠	岗位证（或培训合格证）	资料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	
12	施工员	施衡	岗位证（或培训合格证）	施工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市政	
13	材料员	王国强	岗位证（或培训合格证）	材料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	

项目经理-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2月29日
- 2025年06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盛志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03月1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8201902978



聘用企业: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6-20至2027-06-1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06月20日

项目经理-一级建造师证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2月29日
- 2025年06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盛志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03月1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8201902978

聘用企业: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6-20至2027-06-1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12.29



项目经理-安全员B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1）0000882

姓名：盛志强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0年03月10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1年03月04日

有效期：2024年06月28日 至 2026年03月0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28日



技术负责人-中级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邹明华

身份证号：43052419880719243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风景园林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2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829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技术负责人-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4年12月26日-2025年06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邹明华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8-07-19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309917

聘用企业：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3-09-07至2026-09-06）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07月01日

技术负责人-二级注册建造师证



使用有效期：2024年12月
26日-2025年06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邹明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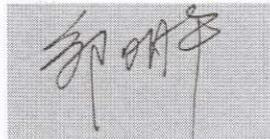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8-07-19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309917

聘用企业：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3-09-07至2026-09-06）



个人签名：邹明华

签名日期：2025-27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07月01日

安全负责人-职业资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037350

姓名:熊立军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9年09月04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5月07日

有效期:2024年04月22日至2027年05月0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22日



质量负责人-二级注册建造师证



使用有效期：2025年01月
14日-2025年07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雷震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93-10-15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112931

聘用企业：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7-03至2027-07-02）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07月03日

质量负责人-二级注册建造师证



使用有效期：2025年01月
14日-2025年07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雷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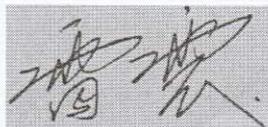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93-10-15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112931

聘用企业：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7-03至2027-07-02）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1.14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07月03日

安全员-职业资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12514

姓名:王晋华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6年08月15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5月18日

有效期:2023年05月18日至2026年05月1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5月18日



造价工程师-二级造价工程师证



姓名: 余辉强

证件号码: 441621199712263510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7年12月

专业: 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24年06月16日

管理号: 2024985446339851440201000903

二级造价工程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劳务员-职业资格证

证书编号：240114000055060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邹晓夏

性别：女

身份证号：4452*****4944

证书编号：2401140000550606

证书有效期：2027年10月25日

岗位名称：劳务员

工作单位：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25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质量员-职业资格证

证书编号：240103060055085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彭赣湘

性别：男

身份证号：3607*****5911

证书编号：2401030600550852

证书有效期：2027年10月25日

岗位名称：质量员（市政）



工作单位：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25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资料员-职业资格证

证书编号：240105000054705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郭颖惠

性别：女

身份证号：4414*****4161

证书编号：2401050000547050

证书有效期：2027年10月25日

岗位名称：资料员

工作单位：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25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施工员-职业资格证

证书编号：240101060054911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施衡

性别：男

身份证号：4304*****2596

证书编号：2401010600549116

证书有效期：2027年10月25日

岗位名称：施工员（市政）

工作单位：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25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材料员-职业资格证

证书编号：240104000055194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王国强

性别：男

身份证号：3624*****0619

证书编号：2401040000551941

证书有效期：2027年10月25日

岗位名称：材料员

工作单位：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25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盛志强 社保电脑号：608416151 身份证号码：4113231980031021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06196 打印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2020619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0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1	2020619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0	14.09	3523	28.18	7.05
合计			1482.36	718.72			660.4		264.16		66.05		28.18		36.36		14.1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3047c248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06196 单位名称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邹明华

社保电脑号：637425024

身份证号码：4305241988071924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06196

币种：人民币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2	2020619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0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1	2020619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0	14.09	3523	28.18	7.05
合计			1482.36	718.72			660.4		264.16		66.05		28.18		36.36		14.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3047f53f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06196
单位名称：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5年2月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熊立军 社保电脑号：105469965 身份证号码：4307031979090479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06196 打印日期：2025年2月7日 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2020619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9.44
2025	01	2020619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9.44
合计			1392.52	718.72			198.13	66.05			66.05		18.88		37.76		9.4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3051f9ed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06196 单位名称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5年2月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周圣明 社保电脑号: 810119001 身份证号码: 36073420010405321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206196 打印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2020619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9.44
2025	01	2020619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9.44
合计			1392.52	718.72			198.13	66.05			66.05		18.88	37.76	9.4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30481360p)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06196 单位名称: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 2025年2月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裴来亮

社保电脑号：647701781

身份证号码：4210231990011766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06196

币种：人民币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2020619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9.44	
2025	01	2020619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9.44	
合计				1392.52	718.72			198.13	66.05			66.05				18.88	37.76	9.4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30481819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06196
单位名称：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5年2月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雷震

社保电脑号：632910303

身份证号码：3607341993101538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06196

币种：人民币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2020619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9.44
2025	01	2020619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9.44
合计				1392.52	718.72			198.13	66.05			66.05			18.88	37.76	9.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304796da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06196
单位名称：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年2月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晋华

社保电脑号：646831649

身份证号码：36252519960815485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06196

币种：人民币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2020619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9.44	
2025	01	2020619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9.44	
合计				1392.52	718.72			198.13	66.05			66.05				18.88	37.76	9.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30477993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06196
单位名称：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年2月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余辉雄

社保电脑号：813300433

身份证号码：4416211997122635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06196

币种：人民币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2	2020619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9.44
2025	01	2020619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9.44
合计			1392.52	718.72			198.13	66.05			66.05		18.88	37.76			9.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30308f85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06196

单位名称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年2月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邹晓夏

社保电脑号：801652101

身份证号码：44522119910528494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06196

币种：人民币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2020619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9.44
2025	01	2020619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9.44
合计			1392.52	718.72			198.13	66.05			66.05		18.88	37.76			9.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30478eb6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06196
单位名称：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年2月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赣湘

社保电脑号：800212256

身份证号码：3607341998030659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06196

币种：人民币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2	2020619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9.44
2025	01	2020619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9.44
合计			1482.36	718.72			660.4	264.16			66.05		18.88		37.76		9.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3047a8b6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06196
单位名称：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5年2月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郭颖惠 社保电脑号：643845959 身份证号码：44148119960601416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06196 打印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2020619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9.44	
2025	01	2020619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9.44	
合计				1392.52	718.72			198.13	66.05			66.05				18.88	37.76	9.4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30478426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06196 单位名称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5年2月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施衡

社保电脑号：800308436

身份证号码：43042619921201259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06196

币种：人民币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2020619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9.44	
2025	01	2020619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9.44	
合计				1392.52	718.72			198.13	66.05			66.05				18.88	37.76	9.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3047eb65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06196
单位名称：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年2月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王国强 社保电脑号: 810119040 身份证号码: 36242919901218061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206196 打印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2020619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9.44
2025	01	2020619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9.44
合计				1392.52	718.72			198.13	66.05			66.05		18.88		37.76	9.4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53047bd008)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06196 单位名称: 深圳市辉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 2025年2月7日

工程获奖情况（含 BIM）

无